

嘉義縣 114 年度精進語文能力培訓研習計畫-國語演說

壹、計畫依據：

嘉義縣 114 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。

貳、計畫目標：

- 一、致力全面優質化語文教育之推展，提升本縣語文教育與師生語文表現水準。
- 二、培訓語文指導教師與學生，並奠定本縣良好語文教育基礎。
- 三、培育訓練本縣語文競賽員與指導教師，藉以爭取全國賽優良成績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溪口國民小學。

肆、辦理要點：

- 一、研習對象：語文競賽選手培訓研習參與對象為複賽國語演說項目獲得前 3 名之選手(全國賽代表選手請務必參加，第 2、3 名選手鼓勵參加)暨指導教師。

二、研習地點：溪口國小音樂教室。

三、師資：邀請全國賽、縣賽評審或從事相關研究，具有實務經驗專家、學者及全國賽得獎者擔任。

四、研習課程日期、時間規劃及課表：

項目	國語演說		
日期	時間	地點	講師
10/15(三)	13:30-16:30	溪口國小	陳麗紅
10/18(六)	13:30-16:30	溪口國小	黃有智
10/22 (三)	13:30-16:30	溪口國小	黃有智
11/5 (三)	13:30-16:30	溪口國小	黃有智
11/8(六)	13:30-16:30	溪口國小	黃有智
11/12(三)	13:30-16:30	溪口國小	陳麗紅
11/15(六)	13:30-16:30	溪口國小	黃有智

備註：1.請參加人員準時出席研習，出席情況於研習結束後彙整送交縣府教育處。
2.時間若有調整，另行通知。

五、研習經費：由嘉義縣政府相關經費全額補助。

伍、報名方式：各項目之參賽選手暨指導教師直接通知參加，請指導老師至教師在

職進修網報名 (<http://inservice.org.tw/index.aspx>)。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為珍惜地球資源與兼顧環保，研習期間將不提供紙杯，請各研習員自備水杯。
 - 二、參加選手及指導老師惠請學校予以公(差)假登記，課務排代。
- 柒、獎勵：承辦學校及工作人員於活動辦理完畢，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給予獎勵。
- 捌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